

永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编号：永祁财成合【2026】00012号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 采购项目名称：祁阳市Y522公路大修工程
- 采购计划编号：永祁财采计[2025]00128号
- 项目包名：第一包

2. 合同金额

- 合同金额小写：2218584.8元
- 合同金额大写：贰佰贰拾壹万捌仟伍佰捌拾肆元捌角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起始日期：2026-02-25，完成日期：2026-04-25。总日历天数：60天。
地点：祁阳市大忠桥镇

4. 付款：

(1) 依据祁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执行：工程完工结算前，工程进度款累计可支付至合同价款已完成产值的80%，增加工程不付进度款；具体付款金额由发包人适时拨付（工程进度款申请支付时承包人须完善工程资料，付款金额以实体工程进度及工程资料完成情况综合支付）。剩余资金待竣工验收和财政评审完成后根据业主资金到位情况支付。(2) 质保金：合同金额的3%，缺陷责任期满后、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后，方可申请拨付，支付方式为无息支付。(3) 税费：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纠纷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本合同协议书
- 中标/成交通知书
- 投标文件
-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6)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7. 除标的外的其他内容(可以补充双方责任义务、违约处理、验收条款等等)

合同中约定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起立即生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采购人执1份，供应商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6-01-27

甲方：祁阳市道路运输服务中心（签章）

法定代表人：全新军

委托代理人：蒋暑节

电话：15096336770

传真：

乙方：湖南省正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肖湘庆

委托代理人：肖赞

电话：1397525605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开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德政园支行

银行账号：43050176523600000154



附录1 :

祁阳市Y522公路大修工程合同清单一览表

采购计划编号 : 永祁财采计[2025]00128号

合同编号 : 永祁财成合【2026】00012号

序号	采购品目	需求名	数量	单位(台/个/年/项/次)	采购单价(元)	供应商响应单价(元)
1	B02020000-公路工程施工	祁阳市Y522公路大修工程	1	项	2,365,229	2,218,584.8

以上合计金额:小写: 2,218,584.8 大写: 贰佰贰拾壹万捌仟伍佰捌拾肆元捌角

注意: 供应商的服务和工程内容详情不便在合同中展示, 具体内容详见其投标文件pdf

供应商 : 湖南省正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章)

日期 : 2026年01月27日